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3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戚思胤因公务委托董事张谦出席会 议并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戚思胤(委托董事张谦)、杨宁宁、 张谦共 3 名董事回避了表决,可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为 6 名, 达董事会法定人数。非关联董事经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 易。公司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关联交 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预测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的 5%, 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预计本 公司 2019 年度与华日轻金(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轻 金")、深圳市华加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加日金 属")、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公司")、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宝山")、清远市新绿 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新绿环境")、江门市东江环 保技术公司(以下简称"江门东江")、广东广晟稀有金属光电新 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新材料")、南储仓储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储集团")、广州南储船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广州南储船运")、佛山市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佛山南储仓储")、常州市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常州南储仓储")、广东南储运输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常州南储仓储")、广东南储运输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 东南储运输")、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 晟有色进出口")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人 关联方	关联方与公司	关联交	关联交易	2019 年全年	截至披露日	上年实际
类别	<i>J</i> (4)()3	的关系	易内容	定价原则	预计发生金额	已发生金额	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料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 司之联营企业	采购 物资	市场原则	850.00	150.00	773.98
	广晟有色进 出口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采购 物资	市场原则	6,500.00	0.00	3,009.03
	清远新绿环 境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采购 物资	市场原则	1,000.00	39.16	688.25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商品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销售铝型材原材料	市场原则	16,500.00	2,880.00	15,521.51
	华加日金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销售铝 型材原 材料	市场原则	400.00	120.00	66.48
	广晟有色进 出口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原则	2,000.00	0.00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加日金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铝制品 加工	市场原则	1,000.00	50.00	879.39
	江门东江环 保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工业废 物(液) 处理	市场原则	50.00	4.98	3.60
	南储仓储集 团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市场原则	0.50	0.02	1.24
	广州南储船 运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市场原则	920.00	93.59	895.25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方	关联方与公司 的关系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2019 年全年 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广东南储运 输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市场原则	10.00	0.00	7.48
	佛山南储仓 储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市场原则	37.50	7.64	16.14
	常州南储仓 储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市场原则	4.00	1.52	3.10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	市场原则	278.00	31.25	257.00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大宝山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提供劳 务	市场原则	130.00	0.00	264.55
	光电新材料	控股股东之间 接控制子公司	提供劳	市场原则	2,000.00	0.00	0.00
向关联方 出租资产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出租 厂房	市场原则	400.00	93.00	343.36
	华加日金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出租 设备	市场原则	3.50	0.65	1.79
租用关联 方资产	广晟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土地租 赁费	市场原则	1,200.00	300.00	1,200.00
总	计				33,283.50	3,771.81	23,932.15

(三)上一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方与公 司的关系	关联 交易 内容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预计发 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 额占同类业 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 额与预计金 额差异(%)	披露日 期及索 引
租用关 联方资产	广晟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土地租 赁费	1,200.00	1,200.00	100.00%	0.00%	公告编号 2018-23 (2018年
向关联 方出租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出租 厂房	343.36	350.00	100.00%	-1.90%	4月3日)
资产	华加日金 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出租 设备	1.79	0.00	100.00%		公告编号 2018-108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采购 物资	773.98	700.00	100.00%	10.57%	(2018年 12月13 日)
向关联 人采购 原材料	东江环保	控股股东之控股 子公司	采购 物资	909.06	1,100.00	42.52%	-17.36%	П
	广晟有色 进出口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采购 物资	3,009.03	3,100.00	0.29%	-2.93%	
	清远新绿 环境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采购 物资	688.25	0.00	100.00%		
向关联 人销售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销售铝 型材原 材料	15,521.51	16,000.00	28.73%	-2.99%	
产品、商品	华加日金 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销售铝 型材原 材料	66.48	300.00	0.12%	-77.84%	
接受关 联人提	华加日金 属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接受 劳务	879.39	2,000.00	100.00%	-56.03%	
供的劳 务	江门东江 环保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3.60	0.00	2.84%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方与公 司的关系	关联 交易 内容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预计发 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 额占同类业 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 额与预计金 额差异(%)	披露日 期及索 引
	南储仓储 集团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1.24	0.00	2.39%		
	广州南储 船运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895.25	1,000.00	34.45%	-10.48%	
	广东南储 运输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7.48	15.00	0.29%	-50.13%	
	佛山南储 仓储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16.14	35.00	31.01%	-53.89%	
	常州南储 仓储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接受 劳务	3.10	3.50	5.96%	-11.43%	
向关联 人提供 劳务	华日轻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 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 务	257.00	268.00	99.31%	-11.43%	
	大宝山	控股股东之间接 控制子公司	提供劳 务	264.55	0.00	1.34%	-4.10%	
向关联 人支付 利息	中金联合	控股股东之控股 子公司	支付 利息	59.84	32.77	5.69%	0.00%	
总	计			24,901.05	26,104.27			

详见 2019 年 3 月 30 公司披露的 2018 年度报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介绍

1、华日轻金

(1) 关联关系

华日轻金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加日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加日公司")之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4年4月2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18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秀新社区宝梓南路 5 号华加日西林实业有限公司联合厂房 102 法定代表人: 周瑞基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经营新型铝合金材料及产品,以及铝合金挤压型材的汽车零 配件,从事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日轻金资产总额 1.9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2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2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34 万元。

2、华加日金属

(1) 关联关系

华加日金属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加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加 日西林实业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 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梓横西路 49-B 号 103

法定代表人: 林汉松

经营范围:会议公共广播设备、航空电子设备、测试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安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监控系统安装;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安装;智能卡系统安装;电子工程安装;智能化系统安装:建筑物空调设备、采暖系统、通风设备系统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维修;门窗安装;电工维修;木工维修;管道工维修。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光电产品、半导体、太阳能产品、仪表配件、数字电视播放产品及通讯产品的加工及销售;金属类门窗幕墙的加工和销售;智能交通产品的研发、道路交通备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加日金属资产总额 61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46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41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 万元。

3、广晟公司

(1) 关联关系

广晟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 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99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广晟国际大厦 50-58 楼

法定代表人: 许光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和运营,股权管理和运营,投资经营,投资收益的管理及再投资;省国资管理部门授权的其他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物业出租;稀土矿产品开发、销售、深加工(由下属分支机构持许可证经营)。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晟公司预计资产总额 1,427 亿元,所有者权益 478 亿元。2018 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591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 亿元。

4、清远新绿环境

(1) 关联关系

清远新绿环境系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4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16 万元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蒋联武

经营范围:废物回收处理综合利用、环保工程、污水处理;销售;化工产品。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清远新绿环境资产总额 1.16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4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6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84 万元。

5、江门东江环保

(1) 关联关系

江门东江环保系控股股东间接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1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鹤山市鹤城镇东坑村委石旗山

法定代表人: 陈昌福

经营范围: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建设、运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涉及危险化学品的,按《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门东江环保资产总额 4.06 亿元,所有者权益 3.09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072 万元。

6、广晟有色进出口

(1) 关联关系

广晟有色进出口系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广晟有色金属 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85年2月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1.50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4 号东环商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 黄紫华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转口贸易(以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金属、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其制品、化

工材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其制品、石油制品、建筑材料、机器设备、黄金、白银、贵金属;自有物业租赁;融资租赁;仓储物流及相关装卸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商业保理。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晟有色进出口资产总额 5.1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58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71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0.33 亿元。

7、南储仓储集团

(1) 关联关系

南储仓储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98年4月8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390.4 万元

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佛罗公路 166 号

法定代表人: 彭舜章

经营范围:公路货运,露天仓储,装卸,仓储管理,国际货运 代理,货运代理,代理报关,劳务派遣(不含涉外劳务派遣)。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南储仓储集团资产总额 4.73 亿元,所有者权益 3.39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73 万元。

8、广州南储船运

(1) 关联关系

广州南储船运系南储仓储集团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010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福场路5号1702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李伟杰

经营范围:国际船舶运输;无船承运;道路货物运输;国际海运船舶代理;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等服务;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水上货物运输代理;国内水运船舶代理;过船建筑物服务;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旅客票务代理;货物检验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联合运输代理服务;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谷物仓储;棉花仓储;其他农产品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运输设备清洗、消毒服务(汽车清洗除外);水上运输设备批发;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际货运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南储船运资产总额 4,7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49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67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1 万元。

9、广东南储运输

(1) 关联关系

广东南储运输系南储仓储集团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2年5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佛罗公路 166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小毅

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货运代理,代理报关;普通货运, 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南储运输资产总额 3,37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93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9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65 万元。

10、佛山南储仓储

(1) 关联关系

佛山南储仓储系南储仓储集团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 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9年8月1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街道街边村"沙布坑"

法定代表人: 许玉军

经营范围: 货物装卸服务,仓储管理,国际货运代理,报关代

理,公路货运,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南储仓储资产总额 13,38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48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04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86 万元。

11、常州南储仓储

(1) 关联关系

常州南储仓储系南储仓储集团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600 万元

注册地址: 常州市钟楼区运河路 316 号

法定代表人: 马长林

经营范围:仓储管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代理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常州南储仓储资产总额 4,9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70 万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9 万元。

12、大宝山

(1) 关联关系

大宝山系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

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95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919.10 万元

注册地址: 韶关市曲江区沙溪镇

法定代表人: 吴泽林

经营范围: 露天开采:铁矿、铜矿、硫铁矿、铅矿、锌矿(在许可证许可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销售:铁矿石、有色金属矿;矿山设备制造,无机酸制造(危险、剧毒品除外及须许可证许可经营的除外);环保机械加工及安装,工业设备安装;工业工程勘察设计、矿山工程勘察设计、矿山工程勘察设计、矿山工程技术服务;以下项目由下属分支机构经营:提供物业出租、旅业及饮食服务;零售:汽油、柴油、煤油、润滑油。

经营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大宝山资产总额 30.85 亿元,所有者权益 3.90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3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790 万元。

13、光电新材料

(1) 关联关系

光电新材料系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关联方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1971年6月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南区开发大道2号法定代表人:庄坤潮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零售。

经营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光电新材料资产总额22.51亿元,所有者权益17.40亿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61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8.37万元。

(二)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资产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定、多年来一直从事相关的 业务,公司认为其支付能力和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公司与华日轻金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华加日西林向 华日轻金销售工业铝型材并回收其生产残留的铝型材废料循环利 用,同时华日轻金租赁华加日西林的部分厂房、办公楼及员工宿 舍。
- 2、公司与华加日金属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华加日西林 向华加日金属销售工业铝型材,接受华加日金属加工劳务,同时 华加日金属租赁华加日西林的部分设备。
- 3、公司与广晟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本公司与广晟公司签订的《继续履行〈关于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与深圳中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韶关岭南铅锌集团有限公司参与配股剩余资产处置方式的协议》的补充协议,本公司自 2007 年起每年向广晟公司支

付土地租赁费 1,200 万元,2019 年度继续向广晟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 1,200 万元。

- 4、公司与清远新绿环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所属企业丹霞冶炼厂向清远新绿环境采购生产所需辅助材料硫酸铜。
- 5、公司与江门东江环保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江门东江环保向 公司所属企业丹霞冶炼厂危废处理提供劳务。
- 6、公司与广晟有色进出口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韶关营销公司 和南沙中金国贸公司向广晟有色进出口采购原材料及韶关营销公 司向广晟有色进出口销售产品。
- 7、公司与广州南储船运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关联方代理公司 进口精矿的报关报检、卸堆存操作、铁路发运及代垫(交)费用 等"码头"业务。
- 8、公司与佛山南储仓储、常州南储仓储、广东南储运输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运输仓储服务。
- 9、公司与大宝山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子公司中金建安向大宝山提供工程劳务。
- 10、公司与光电新材料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子公司中金建安向光电新材料提供工程劳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运营的业务活动,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或同类型商品、服务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内部

管理制度审批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目前和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就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情况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经认真审阅拟提请公司董事局审议的《2019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的议案》相关资料,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就本次会议审议的《2019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测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 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 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在审议该议案时的决 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制度》 有关规定,议案中提及的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 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 利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核查了本次董事会的议案、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关联交易协议等相关文件,了解了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

性和后续安排。关于上述关联交易,保荐机构认为: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正常交易事项,发生的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经核查,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 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9年3月30日

